

“五个严禁”“八个不得”……

国办发文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

□ 新华社记者 齐琪 严赋憬

1月3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首次对涉企行政检查作出系统全面规范,直面突出问题,回应企业诉求,传递出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不断优化营商环境的明确信号。

为什么要出台这个意见?

涉企行政检查是行政执法主体履行行政管理职责的重要方式,对引导规范企业合法经营、预防纠正违法行为具有重要作用。

近年来,党中央明确提出进一步规范涉企执法、监管行为,很大程度上遏制了乱检查,也切实减轻了企业负担。但是,涉企行政检查还存在事项多、频次高、随意性大,以及任性检查、运动式检查、以各种名义变相检查等突出问题。

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教授胡颖廉表示,此次发布的意见,着眼于稳定市场预期、提高依法行政水平,确保行政检查于法有据、严格规范、公正文明、精准高效,为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明确行政检查主体;清理并公布行政检查事项;合理确定行政检查方式;严格行政检查标准、程序;严格控制专项检查;规范行政检查行为……意见对涉企行政检查作出系统全面规定,打出“法治组合拳”,更好规范引导企业依法经营,坚决遏制乱检查、切实减轻企业负担。

谁能实施行政检查?

意见明确,实施行政检查的主体必须具备法定资格,并通过负面列举方式作出规定:严禁政府议事协调机构、检验检测机构、科研院所、未取得执法证件的辅助人员等实施行政检查。

如何规范涉企行政检查?

意见明确,实施行政检查的主体必须具备法定资格,并通过负面列举方式作出规定:严禁政府议事协调机构、检验检测机构、科研院所、未取得执法证件的辅助人员等实施行政检查。

“多头执法”“重复检查”“乱罚款”“乱查封”……实践中,有的企业疲于应付检查、合法权益受损。对此,意见严格规范行政检查行为,提出“五个严禁”“八个不得”。

“严禁逐利检查”“严禁任性处罚企业”“不得乱查封、乱扣押、乱冻结”“不得以观摩、督导、

考察等名义行检查之实”……一系列规定直指现实问题,切实为企业减轻负担、维护权益。

从检查方式上看,意见要求大力推进精准检查,力求最大限度减少企业检查频次,能合并实施的不重复检查,能联合实施的不多头检查,能通过书面核查、信息共享、智慧监管等方式的不得入企业现场检查……

从检查标准上看,意见要求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梳理本领域现有的行政检查标准,并于2025年6月底前公布。

从检查程序上看,除落实现有规定外,意见特别明确规定涉企行政检查以属地管辖为原则,严禁违规实施异地检查。作为配套制度,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要在2025年12月底前建立健全行政检查异地协助机制。

胡颖廉认为,意见从源头遏制、过程杜绝和行为规范三个层面完善行政检查体系,旨在提升行政检查能力,为规范涉企行政检查提供了制度依托。

如何进一步增强制度刚性?

此次发布的意见,规定各

级政府要切实负起责任,实现常态化监督。严肃责任追究,明确“发现一起查处一起”。部署加快建设全国行政执法监督信息系统,强化数字技术赋能,确保执法监督精准高效。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是稳预期、强信心的有力抓手。

2024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近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强调,要把规范行政检查作为2025年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的重要内容。

此次意见进一步明确,司法部作为国务院行政执法监督机构,负责规范涉企检查工作的综合协调和指导监督,跟踪工作进展。

一分部署,九分落实。

根据意见,各地区、各部门要按照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的要求,加强部门协同配合,大力推进工作落实,将规范管理涉企行政检查作为政府督查和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的重要内容,既要防止检查过多和执法扰企,又要保证必要的检查有效开展。

藁城法院借助微信成功调解一起运输合同纠纷

本报讯 (吴铮)日前,石家庄市藁城区人民法院兴安法庭利用微信,成功调解一起运输合同纠纷。

2024年1月,梁某通过微信联系郑某,称其需要找车辆运土,后梁某又改称让郑某跟其伙计马某联系,于是当天郑某添加马某微信,确定了拉一车土的价格。运输结束后,郑某先与梁某对账,后把所欠运费又发给马某确认,在向二人索要运费时,二人却相互推诿。梁某称运费与其无关,马某称有一部分土用于他的项目,另一部分用于他和梁某共同的项目,运费不应由他一人承担。郑某索要无果,遂将梁某和马某诉至藁城法院,要求二人支付运费。

就在调解工作紧锣密鼓推进之时,法庭的调解设备突发故障,而原告又身处外地无法前来法庭。面对这一突发状况,王曼急当事人所急,主动添加原告微信,通过线上沟通,耐心细致地与原告协商调解细节,固定调解意见,并迅速出具调解协议拍照发送给原告确认,成功化解了这起纠纷。



图为当事人在调解书上签字。

法院调解化纠纷
助企纾困促双赢

近日,无极县人民法院大陈人民法庭成功调解一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不仅有效化解了矛盾纠纷,更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民营企业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持。

受理该案后,法官调查了解到,被告企业承接了多

个建筑工程,因项目资金周转不良,无法及时返还工程款。征得双方当事人同意后,法官积极组织原、被告进行面对面、背对背调解,引导双方寻求共赢的解决方案。最终,双方当事人自愿达成调解协议,被告分期还款。刘静 王子欣



为进一步加强辖区重点车辆交通安全管理,消除道路交通安全隐患,近日,秦皇岛市公安交警支队及所属各大队联合交通运输部门,来到辖区危化品运输企业、幼儿园开展检查工作。工作人员对危化品运输车、校车技术状况是否合格、驾驶人的资质是否符合要求进行检查,并重点检查了车辆轮胎、转向、制动、灭火器、安全带等安全部件,告知车辆驾驶人要遵守交通法规,拒绝不文明交通行为,共同营造平安、畅通、和谐的道路交通环境。

本报记者 刘波 摄

消防队员突发疾病
任丘交警紧急救助

1月6日下午3时40分许,一名消防救援大队工作人员跑进任丘市公安交警大队石门桥中队办公区,称一名消防队员突发心脏病,需要民警帮忙紧急送医。石门桥交警中队迅速组织备勤警力上前接应求助者。

两名备勤民警协同消

防救援大队工作人员将患病消防队员扶到警车上,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仅用5分钟时间,就将患者安全护送到医院,为患者赢得了宝贵的救治时间。

目前,因治疗及时,患者已经转危为安。

宋胜利 顾开河

衡水桃城104名新任
人民陪审员宣誓就职

为进一步深化落实人民陪审员制度,加强群众对法院司法工作的监督,1月3日下午,衡水市桃城区人大常委会人民陪审员任命书颁发大会在桃城区人民法院举行。

会议宣读了104名人民陪审员的任命决定,为人民

陪审员颁发了任命书。之后,全体人民陪审员面向国旗进行庄严的就职宣誓。会后,桃城区法院对人民陪审员进行了培训,细致讲解了庭审规范、陪审员的权利义务等知识,为陪审员今后参与陪审工作打下基础。

孟翔 孙景深

深泽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关于对交通违法行为人拟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公告

序号	当事人	驾驶证号	违法时间及查获大队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拟作出的行政处罚
1	王爱军	132323****0511	2024.10.03 深泽县交警大队	醉酒驾驶机动车,尚不够刑事处罚	《道交法》第91条第1款	罚款 2000元
2	王爱祺	130128****1215	2024.08.27 深泽县交警大队	醉酒驾驶机动车,尚不够刑事处罚	《道交法》第91条第1款	罚款 2000元

对公安机关拟作出的行政处罚,以上机动车驾驶人有权要求听证,如果要求听证请自公告之日起七天内向深泽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石家庄市深泽县石油大街北段)提出,逾期视为放弃听证,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将依法作出处罚决定。

深泽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关于对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人送达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以下机动车驾驶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现我大队已作出相应的行政处罚决定,现将处罚决定书公告送达:

序号	当事人	驾驶证号	违法时间	行政处罚决定书编号	裁决时间	罚款数额
1	刘习州	132323****0535	2024.04.14	1301282600122563	2025.01.07	2000元
2	周翔	130128****1519	2024.04.17	1301282600122574	2025.01.07	2000元

被处罚人不服处罚决定的,可在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依法向深泽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六个月内依法向深泽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特此公告

唐山市公安交通警察支队第五交通警察大队
关于调整启用固定式执法取证设备的公示

为改善道路交通环境,提升安全驾驶行为,减少交通事故,唐山市公安交通警察支队第五交通警察大队,拟于2025年1月16日调整启用以下路口固定式执法取证设备:

龙富道(友谊路-光明路)路段、建设北路(庆北道-二环路)路段1、龙富道(华岩路-建设北路)路段:抓拍违法行为有:机动车违反规定停放、临时停车,驾驶人不在现场或者虽在现场但驾驶人拒绝立即驶离,妨碍其他车辆、行人通行的(违法代码1039)。

提醒广大人民群众出行遵守交通规则。

唐山市公安交通警察支队第五交通警察大队

2025年1月9日